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拟为控股子公司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综合授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天星”) (公司持股比例 51%)

• 本次担保金额及为其担保累计金额：

本次为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8,050 万元人民币，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其提供 0 万元担保。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发生金额为 0 元；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国药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 34,686,277.06 元，担保余额为 23,832,775.06 元；此外，无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8 年拟为控股子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为关联交易议

案，姜修昌、李智明、刘勇、连万勇、李东久、李志刚、吕致远等 7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国控天星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51%），公司控股股东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国控天星 4%的股权，故本次提供担保事项为关联交易。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交易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拟向三菱银行北京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额度，金额叁亿伍仟万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国药股份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其余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进行担保。

2、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拟向瑞穗银行北京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额度，金额贰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国药股份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其余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进行担保。

以上合计，国药股份为其提供额度为 28,050 万元的保证担保，其余各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 26,950 万元的保证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并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2.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花乡六圈西路 8 号院新华双创园 A 座 2 层 202 室

3. 法定代表人：刘勇

4.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销售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蛋白质同化制剂和肽类激素、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销售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百货；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咨询（中介服务除外）；接受委

托提供劳务服务；信息咨询（中介服务除外）；组织体育交流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研究、开发新药；开发、销售软件；销售化妆品。

6. 成立时间：2002年7月19日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国控天星的资产总额233,767.11万元，负债总额为163,714.52万元，净资产为70,052.59万元，营业收入508,224.70万元，净利润为15,609.46万元。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国控天星普信51%的股权，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持有国控天星20%的股权，日本株式会社美迪发路控股持有国控天星20%的股权，北京中融丰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国控天星5%的股权，公司控股股东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国控天星4%的股权，故本次提供担保事项为关联交易。

公司与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日本株式会社美迪发路控股、北京中融丰和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保证、连带责任担保。

2、提供担保的期限：壹年。

四、董事会意见

出席此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上述担保议案。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此次担保有利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日常经营业务，可以保障公司利益。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经营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且国控天星其余各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2,016,595.46 万元，负债总额 1,070,951.20 万元，净资产 818,119.41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 114,148.49 万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为 0 元，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对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的总额为 34,686,277.06 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金额。

考虑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的发展实际情况，故 2018 年拟为国控天星提供担保 28,050 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23 日